

香港藝術發展局

國際藝術領袖圓桌交流會 2016

「藝術·新世界」

會議摘要

第二屆國際文化領袖圓桌交流會於 2016 年 2 月 29 日至 3 月 1 日舉辦，本屆會議以「藝術·新世界」(Arts in the New World) 為題，約二十位來自海外及本地藝術資助及發展機構的領袖，共同探討香港以至全球現時最重要的藝術課題和趨勢，並就相關政策及措施交流意見，為未來的新挑戰出謀獻策。圓桌會議亦是一個平台，讓本港藝文領袖與海外講者深入交流及掌握世界各地藝術及文化發展的最新動態。

首日會議講者就「文化生態的發展」、「藝術空間的轉變」及「國際交流新思維」三個議題進行討論。次日會議設有總結討論，本地藝文領袖在該環節就首日討論內容提供反饋，共同探討促進香港藝術邁步向前的方案。

本局邀得中國國家藝術基金理事會理事長蔡武先生參加圓桌會議開幕儀式，而韓國光州文化基金會秘書長金鐘律先生亦以觀察員身份列席會議。同時，本局也廣邀了民政事務局、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西九文化區管理局、本地主要藝術機構、各大專藝術及藝術教育院系、九大藝團、藝發局的一年/二年/三年資助計劃的藝術團體、民政局藝能發展資助計劃「躍進資助」團體的代表出席會議。以下是三個專題討論及總結討論的會議摘要。

2016年2月29日 — 首日會議

專題一

文化生態的發展

一個健康而理想的文化生態，對培育和支持當地藝術社群的持續發展至關重要。此專題將參考不同地區的案例，探索各地文化生態的發展如何拉近公眾和藝術的關係，並提供可持續的環境讓藝術茁壯成長。

(1) 專題講者

黎秀婷女士 | 國家藝術理事會理事長〔新加坡〕¹

為藝術建構一個可持續的未來—新加坡的可持續藝術生態系統之旅

- 1.1 黎女士表示新加坡的藝術界及觀眾十分依賴公營機構的補助。由於得到政府的津貼，在新加坡觀賞一場藝文活動所需的開支遠低於應有水平。
- 1.2 有見及此，國家藝術理事會(理事會)致力透過三大方針，去解決持續發展藝術會所面對的長遠問題：
 - i) 社區參與：鼓勵以藝術表達自我、學習、反思及社區建設
 - ii) 藝術成就：以藝術塑造出新加坡的文化發展
 - iii) 深厚基礎：建立一個可持續的環境，讓藝術創作能夠娛樂大眾、充實生活和啟發靈感。
- 1.3 過去兩年，除了古德曼藝術中心、Centre 42、維多利亞劇院及音樂會堂和國家美術館的開幕之外，理事會亦通過不同項目為藝術投入了很多資源，例如 Arts in Your Neighbourhood、Arts@Work、報導最新藝術消息的雜誌 *A List*、公共藝術信託基金、以及與社區中心或俱樂部合作，致力將藝術帶到社會不同角落。與此同時，理事會推出了兼顧各藝術類別的 [Arts Master Plan](#)，以達至卓越的藝術成就。
- 1.4 基礎設施方面，為減輕藝術界過度依賴公營機構的資助，理事會成立了文化配對基金，協助藝術家和團體爭取來自私人機構的捐助，政府繼而批出同額資助。2013年以前，當地藝術界每年獲大概四千萬新加坡幣的私人捐助。自推出配對基金後，新加坡政府一共配出六千萬坡幣，換言之當地藝術界每年得到共一億二千萬至一億三千萬的資助額。
- 1.5 展望將來，理事會將加強使用數碼技術，以更加了解及培育觀眾。同時，理事會正與當地一間機構合作建立義工人材網絡，並協助藝術團體統籌他們的義工。除了藝術團體和公共機構外，理事會亦希望與場地和主辦單位等促進互相了解，將節目和藝術家帶到外國去接觸當地觀眾。

¹ 黎秀婷女士已於 2016 年 10 月 21 日卸任國家藝術理事會〔新加坡〕理事長一職。

(2) 專題講者

Rupert MYER 先生 | 澳洲藝術理事會主席

參與、態度、投入及野心：透視澳洲藝術及政策

- 2.1 MYER 先生指出藝術是澳洲人日常生活的重要一環。在 2015 年，澳洲藝術理事會（理事會）公佈了一份有關澳洲藝術的概覽「[Arts Nation](#)」。概覽反映接近所有澳洲人每年均參與最少一項藝術類別，並有半數人口參與藝術創作。此外，大部份澳洲人同意原住民藝術是澳洲文化重要的一部份，而原住民藝術的觀眾亦不斷上升。
- 2.2 理事會在最近出版的「[Corporate Plan](#)」中，強調支持澳洲藝術在新環境下的發展和傳播，及推動本地社區在日常生活參與藝術的機會。理事會亦直接或間接資助具社會性的藝術項目，包括：[BrightHearts](#) 計劃研究以心跳調控的藝術品能否臨床應用、[FIVE](#) 綜合藝術計劃以消除西澳洲地區對精神病者的偏見為目標。
- 2.3 我們不應單靠主流機構將藝術生態的活力提升至國際最高水平，同時需要那些走在前衛方向的機構的支持。我們要兩者兼顧，才能成就一個創意國度。

(3) 專題講者

楊芷蘭女士 |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助理署長（演藝）

香港表演藝術

- 3.1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於 2000 年成立，負責香港的文化及康樂事務。康文署轄下有 16 個演藝場地，包括兩座體育館。在 2008 年，康文署推出了[場地伙伴計劃](#)，讓演藝場地與本地藝團建立伙伴關係，藉此提升場地的形象和特色，拓展觀眾層面並善用現有設施，以鼓勵社區參與藝術發展。康文署現正檢視及改良該計劃。
- 3.2 由於場地供應緊張，康文署需婉拒逾七成的預約申請。為了滿足本地對演藝空間的熱切需求，康文署現正籌建東九龍文化中心。該中心的規模與香港文化中心相近，設有一個 1200 座的演奏廳、一個 550 個座的劇場、以及三個 120 至 250 座的小劇場供音樂、舞蹈和話劇演出之用，中心亦設藝術攤位供創意用途。為配合本地人口結構的變遷，康文署逐漸將其節目轉到新界舉行，同時讓民間演藝單位有更多機會租用市區的場地。
- 3.3 與此同時，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亦與西九文化區管理局區保持緊密聯繫，為新場地的落成保持良好的聯繫及合作。香港藝術發展局正推出新項目，分別在黃竹坑為視覺藝術家以及大埔的一所空置校園為藝術家發展全新的藝術空間。
- 3.4 為配合[一帶一路](#)，康文署致力推動文化交流工作，並擴充文化交流組以加強海外聯繫，同時為本地藝術家尋找更多海外機會。康文署亦與上海國際藝術節建立了一個永久平台，讓新視野藝術節的年輕藝術家能夠到上海國際藝術節交流。本地

年輕編舞者亦會到廣州和北京交流。此外，藝發局正支持很多本地藝術家出席海外藝術節和博覽。

- 3.5 香港特區政府亦進一步促進香港成為國際文化大都會。在資金方面，政府自 2013 年起已為培訓藝術行政員投放了一億五千萬港幣。過去十年，政府一直注資支持藝術發展：為粵劇項目提供 865 萬資助；每年為藝能發展資助計劃注入 3000 萬港幣。「為主要演藝團體而設的具競逐元素的資助試驗計劃」推出後，至今已撥出 5700 萬港幣共 19 個項目獲資助。藝術發展配對資助試驗計劃已於 2016 接受申請，政府為計劃注入三億港幣。

專題二

藝術空間的轉變

充足而穩定的創作及展覽/演出空間對藝術工作者不可或缺。然而，面對急速的都市發展，在有限的土地資源下，各地如何為藝術家爭取更多適合藝術家及社區共同享用的藝術空間？此專題將透過講者的範例，探索如何在政策制定、規劃及實際執行方面增加社會的藝術空間。

(4) 專題講者

朴明珍女士 | 韓國文化藝術委員會主席及行政總裁

- 4.1 首爾大學路是韓國的表演藝術的中心，該區有超過 250 間劇場公司和 170 間中小型劇場。韓國每年有超過 1500 部話劇上演，當中大部份都在大學路製作。然而，自 2000 年代中起，藝術家和藝術機構陸續搬離首爾，尤其是大學路。這是源於該區轉趨士紳化、政府積極的地方分權政策、以及地區主義在藝術家之間興起。
- 4.2 有見及此，韓國文化藝術委員會 (ARKO) 推出了租金支援計劃，為私人劇團和舞團提供補助，金額達總場地租金八成，每個製作最高補貼額約兩萬美金，藉此為藝術家建立更多空間，支持表演藝術的發展。ARKO 也在大學路租用了幾座劇場，再低價租予劇團，推動鼓勵創新的製作。但是，由於大學路的租金不斷飆升，這兩項策略的成效有限。
- 4.3 推行地方自治制度以後，地方政府致力發展地方經濟及改善生活質素，投資藝術和文化，藉以發展當地的旅遊業。部份地區會籌辦本地和國際性的文化節。地方政府各種政策，引起當地社區對藝術的興趣，亦鼓勵藝術家和藝團遷到當地。藝術家開始將空置的校舍改建成文化空間，並努力與當地的居民建立良好關係。當中的例子有：Street Theatre Troupe、Potato Blossom Studio、萬鍾里大學路劇場 (Manjongri Daehak-ro Theatre) 和馬山藝術中心 (Masan Art Centre)。
- 4.4 當閒置的空間、關閉的學校和工廠演變成社區的文化樞紐，藝術家、劇團、製作人和策展人便可推動當地居民參與和互動。確保藝術與當地居民日常生活息息相關，就是吸引觀眾的最佳方法。
- 4.5 雖然這些表演場地目前仍需地方政府補貼部份開支，但韓國人對藝術興趣濃厚，

相信長遠來說它們可達至自負盈虧。總括而言，要培養一個可持續的藝術生態，便必須發展藝術空間。協助藝術家和居民建立互惠互助的關係，便可構建和拓展可持續的藝術空間。

(5) 專題講者

Euan UPSTON 先生 | 中區警署建築群總監

大館的藝術空間

- 5.1 大館，又名為中區警署建築群，是一個位於中環、佔地 46,000 平方呎的藝術空間，由香港政府和香港賽馬會合作籌劃。
- 5.2 Upston 先生表示，大館 27% 的設施會用作商業發展之用，當中包括餐飲和零售。這安排不僅是為應付機構的營運開支，同時亦用以支付建築群內 16 棟舊建築的維修費。大館內主要的藝術空間包括：
 - i) 奧卑利美術館—作舉行當代藝術節目
 - ii) F 倉—多功能空間
 - iii) 亞畢諾綜藝館—200 座位的黑盒劇場
- 5.3 大館將會採取開放營運模式，主要與其地本地藝術團體合作，同時亦會與鄰近地區及國際性的藝術機構合作。在這模式下，大館的藝術部門將負責館內的策展方向，然後與獲選的機構緊密聯繫及營運。
- 5.4 大館的藝術家駐館計劃將免費予藝術家參與，而駐館藝術家則需參與大館的教育項目作為回饋，例如藝術家講座、工作坊等。駐館計劃給予藝術家創作和發展的空間，並為從未到過香港的外國人提供文化交流的經驗。
- 5.5 藝術家是一切的中心，是主要的驅動力。沒有藝術家，就沒有展覽空間和策展人。

專題三：國際交流新思維

通過海外交流及拓展，除了能夠讓世界各地更了解本地的文化藝術外，亦可讓藝術家汲取更多國際經驗去豐富自己的創作。講者就促進國際交流和合作、如何增加機會、開拓海外網絡及市場等議題，分享各人獨特的見解。

(6) 專題講者

Simon BRAULT 先生 | 加拿大藝術委員會總監兼行政總裁

藉國際交流強化我們的影響力

- 6.1 Brault 先生表示，藝術資助機構在 21 世紀所要面對的主要挑戰，是既要強化現有的結構和系統，同時在不斷變化的環境中，尋找新方法去支持藝術家和藝術團體，讓藝術在社會發揮更大作用。
- 6.2 電子科技的影響無遠弗屆，藝術家創造藝術和人們觀賞藝術的形式都在迅速改變。電子科技是藝術家躍躍欲試的工具，潛力無限，而且令公眾前所未有的地希

望參與藝術。傳統的經營模式例如出版和音樂，已被很多新晉的電子平台撼動，但資助制度仍未出這情況。與此同時，加拿大有超過二百個族裔，這種多樣性讓加國的藝術大放異彩。雖然加拿大藝術委員會（委員會）已特設項目以回應訴求，但公平原則仍未完全與委員會的願景和制度調和。

- 6.3 為應對這些轉變，加拿大藝術委員會在 2015 年公佈[新撥款模式](#)，計劃將於 2017 年生效。當中的主要改革為大幅削減撥款項目，由 147 個減至 6 個。這六個項目將讓委員會更具彈性去接觸正在增長、但較少受惠於現有模式下的藝術社群，例如年輕藝術家、多元藝術家和位於偏遠地區的藝術家。
- 6.4 在新推出的 [Arts Abroad](#) 項目，委員會加倍對國際性撥款的投資，以向世界推廣加拿大藝術。委員會亦支持加拿大藝術家出席不同的國際藝術節，例如老書蟲文學節、中國上海國際藝術節等。這改變讓我們洞悉藝術家和藝術團體究竟需要什麼，才能在國際舞台上獲得成功。
- 6.5 另一個名為 *Creating, Knowing and Sharing: The Arts and Cultures of First Nations, Inuit and Métis Peoples* 的計劃，也反映了加拿大在國際交流方面的潛力。這計劃推動探索各大洲之間深厚的文化和歷史連繫，培養創作和拓展新市場，以及與其他擁有原住民藝術的國家如澳洲、紐西蘭、美國、挪威、芬蘭及東亞國家等，一起提升外界對這些獨特文化的了解。
- 6.6 加拿大藝術委員會正進行幾方面的改革，當中包括：
 - i) 公平：藝術和文化是提升人們能力及社區改造過程中不可或缺的部份。
 - ii) 公眾參與藝術發展：處理公共撥款時，考慮公眾的意見和責任。確保每位國民必須有機會看見、聽見、體驗和參與各種定義自身的文化體現。

(7) 專題講者

Richard GRANT 博士 | 創意紐西蘭主席

適應全球藝術環境

- 7.1 創意紐西蘭所面對的挑戰，是如何將向世界推廣紐西蘭的藝術和文化，讓紐西蘭的藝術和文化進入國際舞台。環球地思考讓我們向其他人學習，展現我們獨特的視野；建立更深厚、更持續的關係；為下一代的藝術工作者和領袖打好基礎，發展技能、知識及全球網絡。
- 7.2 要將紐西蘭藝術和文化帶到國際舞台，主要策略是與國際藝術家和機構建立長久的伙伴關係、提升跨文化和藝術的知識與專業性，為創意合作發展新模式和平台，吸引新觀眾並藉國際交流形讓節目更多元化。
- 7.3 為了達至上述目標，創意紐西蘭在 2014 年底推出「Focus on Asia」的五年計劃，

冀望在 2014-2019 年間，強化紐西蘭與特定亞洲地區在藝術和文化方面的聯繫。「聚焦亞洲」提供各類涵蓋不同藝術形式的資助，重視紐西蘭與亞洲藝術家和機構之間的藝術和文化交流。在這計劃之下，紐西蘭藝術家及其亞洲合作伙伴均會得到創意紐西蘭的支持。例子包括：

- 支持資深的獨立製作人參加「亞洲製作人平台工作營」(Asian Producers' Platform Camp)。此營讓亞洲的獨立製作人在為期四年內每年見面。
- 支持三位來自紐西蘭，三位來自台灣，合共六位繪本畫家參與為期四週的駐留計劃。他們分別會在紐西蘭和台灣各駐留兩星期，一起分享想法，討論怎樣合作出版一本書冊。
- 支持三位策展人每年到訪兩至三個亞洲國家，讓他們浸淫在當地的當代藝術之中，建立專業網絡、發掘將來的合作機會，以及豐富他們對探訪國家的文化和藝術的認識。
- 與韓國藝術管理服務組織共同舉辦韓國-紐西蘭 KAMS 聯繫計劃，獲選的韓國和紐西蘭藝術節總監可以互相拜訪兩國，跟當地藝術家會面。

- 7.4 除了提供機會與國際藝術家合作、創作與不同社區產生共鳴的作品、拓展觀眾人數和層面外，國際交流同時提供一個平台，回應因城市和國內人口結構劇變而生的需求。

(8) 專題講者

平林正吉先生 | 日本藝術文化振興會理事

展望奧林匹克文化節：日本藝術文化振興會的使命

- 8.1 日本藝術文化振興會（振興會）計劃藉 2020 年東京主辦奧運會暨傷殘奧運會期間的文化奧林匹克，推動以文化作國際交流和創造新價值。日本將在全國的劇場舉行傳統藝術公開表演，而國立劇場將為其中一個主要的文化節目場地。
- 8.2 為了讓初中及高中生欣賞傳統日本藝術，振興會改編傳統戲劇的演出模式，例如減少幕數、輔以現代科技如耳機和語音導覽，藉此吸引年輕一代並讓現代觀眾更易理解作品。
- 8.3 為了讓外國人認識傳統日本藝術，振興會在 2015 年舉辦了[發現歌舞伎的魅力 \(Discover KABUKI\)](#)活動，包括歌舞伎演出。這些演出內容特別為外國人度身訂造，讓他們欣賞歌舞伎演出。
- 8.4 振興會亦支持日本各地藝術團體所舉辦的文化活動，以發展全國文化節目，透過文化促進國際交流。這些工作得到藝術文化振興基金及日本政府支助。

(9) 專題講者

毛俊輝博士 | 港台文化合作委員會召集人

認識自己，建立互信

- 9.1 毛俊輝博士認為，雙方互相理解是建立互信的先決條件，這樣才能成就良好的文化交流。為了建立對話、互相交流和支持，知己知彼亦同樣重要。這對良好交流來說十分重要。
- 9.2 今時今日的文化交流，不論是國際性、地區性抑或是社區性的，似乎以開放和創新的思維去接納他者、分享新經驗和發明新事物是不可或缺的。
- 9.3 對於年輕一代冒起，毛博士指出年輕藝術家不僅要竭力創作，他們也需要其他崗位人士的扶持；與此同時，他們也應該參與建立一個更好的制度，讓人們希望創作的藝術得以成真。

首日會議結束

次日會議設有總結討論，邀請本地藝文領袖就首日討論內容提供反饋，共同探討促進香港藝術邁步向前的方案。

2016年3月1日 — 次日會議

總結討論回應者

(1) 柏志高先生 | 西九文化區管理局行政總裁〔香港〕

- 1.1 香港面對的一大難題，是怎樣為迅速發展的藝術界提升藝術場地的供應。除了傳統場地之外，另類場地對藝術生態來說同等重要，並且有進一步拓展的需要。
- 1.2 有見及此，除了建造 1,400 座位的演藝綜合劇場、1,000 座位的戲曲中心、600 座位的中型劇場和 200 座位的茶館劇場外，西九文化區正在發展區內的公園，為人們提供盒子建築以外的空間，同時讓那些不一定視藝術為生活一部份的人，都可以藉機參與文藝活動。

(2) 梁學彬博士 | 錄映太奇主席〔香港〕

- 2.1 在廿一世紀，其中一個最迫切的問題是我們如何以科技接觸年輕人。這議題對香港尤為重要，緣於當地年長與年輕兩代之間有頻繁的互動。梁博士指出我們應思考藝術機構該怎樣接觸新一代，否則這些觀眾將會流失。
- 2.2 梁博士亦問到如何建立一套既包含不同文化、同時又能突顯全球化理念的模式。他進一步指出，我們應發展連接全球及本地、填補兩者差距的策略。這是價值觀建設的一部份，當中涵括不同價值，並且透視出全球的複雜網絡。
- 2.3 世界千變萬化，目前最大問題之一是藝術機構如何藉內部革新，以面對廿一世紀的網絡。透過新科技和新網絡模式，很多人/機構正嘗試建立新網絡，與其他人並肩合作和開創新思維。二十一世紀不再線性地解決問題，而是要建立起一個可持續和有效的網絡，讓不同個體參與文化。
- 2.4 傳統上，不論是金錢抑或是文化價值，藝術品的價值都是由機構授許。這是一種由上而下的模式。除非得到機構或機構的代表授許，一件藝術品本身並沒有任何價值。然而在二十一世紀，整個文化都是關於個體。個體現在愈加重要，其力量不能再為人所忽略。個體產生了由下而上的去中心化力量：由用戶衍生的觀念和平台，為人們的處事模式帶來革命性的變化。

(3) 何嘉坤女士 | 香港藝術節行政總監

- 3.1 資助、自資和合資之間的理想平衡，在每個社區都不一樣。如同一個生態系統有不同方法達至健全的組織，平衡合資的模式亦為數不少。到底到了哪個程度，參與藝術會演變成公有物品，要由納稅人去支付呢？除了金錢外，這還涉及到參與、評價和賞析的問題。
- 3.2 所謂連繫並不單單局限於藝術家和觀眾之間，而是藝術家藉作品與觀眾建立聯繫，

新作或經典作品亦然。我們必須以偉大的藝術品優先，因為傳世之作會影響我們對人文的想法。偉大的作品會在情感上觸動我們、智力上啟發我們、美感上滿足我們。我們要兼容和支持各種各樣的創作和實驗，當中包括可能會失敗的嘗試。然而，所有投資、精力以至疑問，到最後都是為了創造出偉大的作品。

(4) 鄭新文教授 | 香港教育學院 EMA 課程聯合總監及兼任教授

- 4.1 不少海外官方藝術機構視接觸公眾為首要任務，這觀點非常值得香港藝術發展局（藝發局）參考。同時，以電子科技和互聯網接觸公眾的重要性，亦為各官方藝術機構所認同。
- 4.2 參考其他藝術機構的經驗，藝發局應該更重視研究以實際的情況，找出香港的遺缺，並為此制訂策略以改善不足之處。為更完善規劃未多，藝發局應該考慮在不久的將來制訂策略性計劃，作為本地業界計劃或發展藍圖的參考。

(5) 黃英琦女士 | 香港當代文化中心創辦人及總監

- 5.1 藉着與年輕藝術家合作，為他們提供指引、訓練和資助以扶助他們的發展，文化企業精神對培育年輕藝術家十分重要。不只是科技初創公司，藝術界同樣需要扶助草創的文化企業，以創造更理想和更具持續性的理念，改善香港和香港人的福祉。

總結討論問答環節的重點

- 6.1 加拿大藝術委員會總監兼行政總裁 Simon BRAULT 先生強調，除了規劃之外，香港亦應該善用其地理優勢，作更多的嘗試及冒險。因為城市和世界就像一個露天實驗室，我們既要在社會和經濟上創造出新事物，但也不能忽略藝術和文化的創新。
- 6.2 創意紐西蘭主席 Richard GRANT 博士說，公營資助機構有責任將公帑花在藝術和文化上。有關責任的問題，它在當下和未來也有可能起翻天覆地的變化。在這變幻的環境下，由於尚未有專門知識指引資金該往何處去，公營部門的責任變得更加複雜。
- 6.3 國家藝術理事會理事長〔新加坡〕黎秀婷女士表示，策略的概念能否應用在電子世界仍未有定論。除了實體場地，還有很多虛擬空間尚待藝術界去探索。這令人懷疑，到底這「(生態)系統」能否維持下去，以及藝術資助機構如何維持它。與此同時，藝術資助機構需進行改革，並革新對藝術和文化發展的思維，以應對時局的轉變。
- 6.4 亞洲協會香港中心行政總監孟淑娟女士相信，偉大的藝術作品不是一夜之間創作而成。藝術創作需要一個多元生態，內有平庸、次等、優良和偉大的藝術作品。
- 6.5 西九文化區管理局行政總裁〔香港〕柏志高先生指出，依賴公共撥款並非壞事，但公共撥款永遠不會是最多活力多元的資金來源。我們應鼓勵藝術家去尋求其他來源的資助。然而，香港的挑戰是資助藝術的文化並不盛行，與私營機構的互動亦需調整。

- 6.6 香港當代文化中心創辦人及總監黃英琦女士提出，今時今日的藝術資助者更應去扮演共同創造者的角色，並具備天使投資者的思維。除了資金外，受資助的藝術家同時應獲更多指導和輔助，讓他們更有成就。

是日會議結束